

國家表演藝術中心衛武營國家藝術文化中心  
招商公告

主旨：辦理「111 年度商業空間 C、D 區招商案」-第 1 次公開招標

依據：國家表演藝術中心衛武營國家藝術文化中心駐店招商作業要點

公告事項：

一、廠商投標所需文件：

1. 合法登記或設立之證明文件影本。

合法登記設立營業項目代碼為 F5（餐飲業）或其營業項目與招商標的（餐廳）相關之公司、行號或相關機構、法人、團體。（依行政院 98 年 3 月 12 日院臺經字第 0980006249D 號令核定營利事業統一發證制度之施行期限至 98 年 4 月 12 日止，請勿提送營利事業登記證作為證明文件，廠商得以列印公開於經濟部或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網站之資料代之）。

2. 納稅證明文件影本。

為營業稅繳款書收據聯或主管稽徵機關核章之最近 1 期營業人銷售額與稅額申報書收執聯。廠商不及提出最近 1 期證明者，得以前 1 期之納稅證明代之。新設立且未屆

第 1 期營業稅繳納期限者，得以營業稅主管稽徵機關核發之核准設立登記公函代之；經核定使用統一發票者，應一併檢附申領統一發票購票證相關文件。營業稅或所得稅之納稅證明，得以相同期間內主管稽徵機關核發之無違章欠稅之查復表代之。依法免繳納營業稅或綜合所得稅者，應繳交核定通知書影本或其他依法免稅之證明文件影本。

3. 廠商信用證明。

非拒絕往來戶及最近三年內無退票紀錄之金融機構證明文件。（查詢日期應為截止投標日前半年以內）。

4. 營運計劃書。

(1) 撰寫內容：撰寫大綱得參照下表。

(2) 撰寫格式及裝訂：以 A4 紙張、中文直式橫向由左至右書寫，左邊裝訂，特殊的圖表允許使用其他適合大小的紙張，如果圖表採用 A3 紙張時，折成 A4 規格，並應加裝封面（請蓋公司大小章）、目錄、編頁碼，裝訂成冊，一份總頁數最多不超 30 頁（含文字、照片圖檔等），總共印製 10 份。

撰寫大綱：

大綱項目	子項目
一、公司簡介及實績	1. 公司基本資料。 2. 市場實績【經營據點之介紹、過去 3 年業績】。

二、營運及管理計畫	1. 衛武營商業空間營運計畫及管理能力。 2. 財務計畫【含投資項目、投資金額、年營業額】。 3. 人力管理及訓練計畫。 4. 物力配置計畫【含生財設備】。 5. 配合場館之服務措施【如：電子票證之付款方式】。 6. 緊急應變措施【如：相關保險、食物中毒之緊急因應對策等】。 7. 營業項目、商品價位、行銷規劃【如行銷宣傳、衛武營會員、員工優惠方案、場館各項活動配合方案、行銷折扣】
三、場地租金報價	場地租金報價金額。
四、創新服務及其他具體承諾	創新服務及其他具體承諾（回饋）。
五、現場簡報及答詢	

領取招標文件注意事項：

- 一、領標方式：可於 111 年 6 月 10 日~111 年 7 月 4 日間以電子信箱聯繫領取窗口(聯繫方式如第三點)。
- 二、領取地點：83075 高雄市鳳山區三多一路一號，國家演藝術中心衛武營國家藝術文化中心。(領取時間為星期一至星期五每日上午 9 時 30 分至下午 5 時，如欲前來領取，請提前半日通知以避免現場領取等待資料準備時間過長)
- 三、領取窗口：07-262-6626 劉先生  
電子信箱:tsai jui. liu@npac-weiwuying.org
- 四、本案內容諮詢：07-262-6626 劉先生

投遞截止日期：

- 一、外標封書明投標廠商名稱、統一編號、地址、聯絡電話及採購案號或招標標的，於 111 年 7 月 4 日(星期一)下午 5 時 00 分以前，以限時掛號或專人送達本場館。請廠商自行估計郵遞時間，逾期不予受理。
- 二、收受投標文件地點：  
請於辦公時間(星期一至星期五)送達本場館，或親送至本場館西側入口保全室(830 高雄市鳳山區三多一路一號，近衛武營捷運站 6 號出口，國家表演藝術中心衛武營國家藝術文化中心營運部商業服務組(駐店)收。

開標時間及地點：

- 一、開標(資格審查)時間：111 年 7 月 6 日(星期三)下午 2 時 30 分
- 二、開標地點：本場館三樓 3016 會議室  
決標程序：依據國家表演藝術中心衛武營國家藝術文化中心駐店招商作業要點辦理。

其他應注意事項：本案如有任何疑問請聯絡 07-262-6626 劉先生。  
電子信箱:tsai jui. liu@npac-weiwuying.org

備註：

- 1、 餘詳本案其他招商文件。
- 2、 如遇本市宣佈停止上班時，本招商案各項日期均順延之。